

证券代码：400011、420011 证券简称：中浩A5、中浩B5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3. 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3、《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4、《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 1-3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 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和 2018 年 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2 月 14 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3、公司聘请的就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受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法人股股东代理人持盖有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有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登记时间：2018年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2. 登记地点：深圳南山区文心三路9号中洲控股大厦B座2306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时间半天，住宿、交通等自理。

##### 2、公司联系方式

邮编：518000

电话：(0755) 86528757

传真：(0755) 86953771

联系人：蒋孝安、刘婧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2月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全权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No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4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